

### 林鄭月娥獲主流民意和選委廣泛支持

林鄭月娥昨天向選舉事務處提交579個選委提名，以遙遙領先姿態正式成為特首候選人。林鄭得到接近一半選委提名，而且提名選委涵蓋眾多界別，顯示她不僅中央和香港主流民意認可，也得到各界別選委的支持。至於提名選委中沒有一位「民主300+」人士，這是反對派以強權網羅「泛民」選委，而林鄭不向意在「造王」攪局的反對派屈服的必然結果，到「暗票」階段，相信會有「民主300+」人士按照自己的意志投票支持林鄭。林鄭提交提名表後表示，希望未來繼續爭取選委及市民支持。可以預料，隨着她的選舉工程不斷深入，她的政綱在與民共議的過程中不斷完善並深入人心，林鄭將獲得越來越多選委和強大主流民意的支持。

提名林鄭的選委共有579人，已經接近選委總數的一半，而且他們廣泛分佈在各個界別、各個階層，其中有六個界別分組的選委，包括飲食界、商界（第二）、漁農界、體育小組、政協和鄉議局，全部提名林鄭。如果按照四大界別來分，在第一界別(工商金融界)中，林鄭獲得超過七成，在第二界別(專業界)有超過一成，在第三界別(勞工、基層、宗教等)獲得近五成，在第四界別(政界)中獲得逾六成。從以上數字就可以看出，林鄭得到了香港主流社會各個主要界別、階層的支持。出現這個結果，一方面是她30多年公職生涯中，努力為市民服務，辛勤工作，能力出眾，貢獻突出，政績顯著，深受主流民意認同；另一方面，是她日前公佈的完整政綱，展示了她未來治港理念和政策規劃，創新務實，切實可行，受到了廣泛讚譽。

有反對派人士聲稱，林鄭沒有獲得來自「泛民」的提名，質疑其能否代表整個香港社會的利益。這種說法顯然不符實際，屬於無理指責。事實上，「泛民」選委沒

有一人提名林鄭，一個最主要的原因，是所謂「民主300+」等組織，無視選委的個人意志和選擇權利，霸道地採取「綁票」和「策略性」提名的做法，以各種威逼利誘手段，強迫「民主300+」選委必須按照其指揮棒提名，以實現其「造王」和攪局的企圖。這種做法，破壞了選委自由選擇的正常環境，如果有選委不聽從其安排提名，就會遭到圍攻。試想，在這樣的情況下，還會有「泛民」選委提名林鄭月娥嗎？

另一方面，林鄭月娥沒有得到反對派選委提名，也是因為她在整個參選過程中，對於一些大是大非問題，始終堅持原則，沒有絲毫的動搖，沒有向反對派的「要價」屈服。眾所周知，反對派要提名某個參選人，絕不是無條件的，而是要求其放棄原則而迎合反對派的政治需要。例如，反對派一開始就提出了推翻人大「8·31」決定、撤銷對「瀆誓四議員」的司法覆核等條件，在競選過程中還不斷提高「要價」。另一位參選人曾俊華為求入關，在這些重大問題上朝三暮四、含糊其辭，以求與反對派達成「魔鬼交易」，才換取了100多張來自反對派的提名票。相比之下，林鄭月娥顯示出不拿原則做交易的政治風骨，當然能夠得到主流民意的認同和中央的信任支持。

需要指出，林鄭在遞交提名表格後表示，理解有些選委現階段不作提名的考慮，她在未來還將繼續努力爭取選委和廣大市民的支持，不管他是來自哪個黨派，她都會去接觸並講解政綱，盡量凝聚社會共識。可以說，現階段沒有「泛民」選委提名，絕不等於林鄭缺乏全面代表性。廣大市民相信，隨着林鄭選舉工程的深化和政綱的完善，一些不認同「民主300+」強權網羅的選委，會按照自己的意願來投票；加上建制派以及獨立人士的支持，林鄭月娥會漂亮地勝出選舉。

### 各界踴躍支持上訴 民意強烈撐警護法

七警重判，全港譁然。支援七警的基金目前已收到社會人士逾1,700萬捐款，基金今日起正式接受公眾捐款。多個民間團體計劃本週六晚舉辦燭光晚會撐七警、維護法治。社會各界踴躍向七警伸出援手，持續舉辦支持七警的活動，反映主流民意對七警遭受過分處罰深感不平，不認同法庭的判決和量刑，以公義心提供必要的資助，支持七警上訴，以法律途徑討公道。主流民意的表達，凸顯反對派上綱上線抹黑警隊，打擊警隊士氣，是不得人心的。

七位警員遭受超乎尋常的重判，令社會錯愕震驚，大多數市民都對判決感到難以接受，對七警受到不公平對待忿忿不平。法庭的重判，令七警前途盡毀，家庭亦受拖累。在「佔中」極其複雜的情況下，前線警員受到前所未見的挑釁，承受巨大壓力，最終以專業克制的執法平息了騷亂。可惜有警員因一時衝動過失而遭受重判，難免令市民感到憤憤填膺，更加願意出力支持七警渡過難關。

社會各界支持七警，不僅口頭的打氣鼓勵，還出錢出力提供「及時雨」。為支援七警及其家屬而設立的基金，雖未正式向公眾籌款，但商界、政界、藝人、政黨已積極捐款，短短數日內基金已累積近2000萬元，公開接受公眾捐款後，款項肯定進一步上升；日前有市民自發舉行支持七警的遊行抗議，人數有數千之多，本

周六的燭光晚會相信人數更多，影響更大。俗話說，市民的眼睛是雪亮的。各界大力捐款、參與集會支持七警，就是要表明社會對偏頗判決的強烈不滿。香港實行普通法，尊重法庭獨立判案的精神，而源自英國的普通法，其實是限制王權的產物，普通法將「遵循先例」奉為主旨，不僅僅是對傳統的尊重，更體現了對民意的尊重。香港是法治社會，社會仍相信通過合法合理的渠道，可以糾正七警案的判決不公。七警全部已就定罪和刑期提出上訴，並得到社會各界的強烈支持，就是希望通過上訴或者公正合理的判決，彰顯香港司法制度的公平公正公義。

香港近年泛政治化，社會撕裂，市民和警方同情支持七警，亦被大肆政治化，反對派處心積慮誣毀抹黑警隊形象，打擊警隊士氣，進一步激化矛盾、分化社會。連日來，反對派對警員支持七警集會出現的情緒化言論咬咬不放，大造文章，企圖炒作成國際事件，恨不得把整個警隊踩得一文不值。反對派的指責根本上是上綱上線，危言聳聽。推毀警隊威信，等同廢了香港治安的基石，勢必令激進、「港獨」分子變本加厲地衝擊法治，為所欲為，對廣大市民、對香港而言，百害而無一利。反對派借七警事件抹黑警隊，不得人心，定被主流民意所唾棄。

## 房屋政綱大比拚 務實可行勝「百年大計」

# 解樓荒 「好打得」打低薯片



### 政綱比拚之一

隨着特首參選人相繼公佈政綱和成功報名「入關」，特首選舉進入比拚政綱的階段。在兩名最多人討論的候選人中，前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繼早前宣佈要重建置業階梯，包括增加「綠置居」供應、推出中產家庭可負擔的「港人首置上車盤」後，再推出「居屋出租試驗計劃」，容許未補地價的居屋可透過社企放租；前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則提出要為全港六成市民提供公營房屋的「長遠目標」，及研究興建丁屋/居屋混合發展成多層大廈或屋苑的可行性等。相比之下，有業界人士認為，林鄭月娥的政綱針對性、可行性均較高（見另稿）。 ■記者 甘瑜

在各參選人中，曾俊華的房屋政綱，甫推出就引起大量質疑。其中最大爭議的，要數其「為全港六成市民提供公營房屋」的「長遠目標」。有關「目標」一出，各界已紛紛質疑有無可能做到，或要到何年何月才做到。

行政長官梁振英此前就質疑：「基本上以後長時期我們的土地開發計劃，開發出來的土地都要用來做公營房屋，即是說再不向市場賣地來建私人樓，也未必可以做到這個目標。」

#### 研建丁屋混居屋 恐利益輸送

長策會前成員、房委會資助房屋小組主席黃遠輝在回應時亦表示，即使將長策在未來10年提出興建的46萬個

單位全部轉為興建公營房屋，都難以達成目標，並擔心若未來私樓供應減少，將進一步推高樓價。連網民也嘲笑曾俊華的講法是極為長遠的「百年大計」。

就曾俊華稱要研究興建丁屋/居屋混合發展成多層大廈或屋苑的可行性。有關說法亦被另一候選人、退休法官胡國興批評是利益輸送，認為有關主張罔顧正在排隊等候居屋人士的利益，是送錢予有丁權的人。其他政綱如落實東大嶼都會、新界北發展等，則被指是延續現屆政府政策而已。

#### 網民讚林太「房策最work」

林鄭月娥則在其房屋政綱，主打重建置業階梯，包括增加「綠置



時任政務司司長的林鄭月娥視察元朗新居屋計劃選址。資料圖片

居」供應，以讓經濟條件有所改善的公屋租戶可以成為業主，騰空其公屋單位予候選人士，以及在不影響現時公屋居屋供應的前提下，構建中產家庭可負擔的「港人首置上車盤」。

有關政綱公佈後，有網媒就發起投票，問網民「幾個房屋政策最work?」結果，林鄭月娥的政綱以726票大幅領先曾俊華的113票。

此外，林鄭月娥的全面政綱主張研究推出「居屋出租試驗計劃」，容許未補地價的居屋業主，通過與社企合作去放租單位，增加居屋租務市場流通性，不少市民都對此表示歡迎，期望可較易租到樓居住，並期望她可進一步打擊樓價。她又建議「轉移地積比」，將社區內未用盡的地積比轉移

到重建大廈地盤，以增加單位數量，有關建議亦被學者評為可行。

#### 曾俊華政績 網民給零分

除了政綱以外，兩名候選人都在政府工作多年，有一定往績可供參考。不過，有網民近日就為曾俊華政績製作「成績表」，在點評其房屋、土地方面的工作時，就批評他在2002年出任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時，取消定期拍賣土地，停售並且停建居屋，興建公屋亦不見得積極，導致供不應求，給了他零分。

該「成績表」又指出，曾俊華任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主席期間，每年僅參與會議一次，掌管如此重要委員會，卻積極性不足，同樣零分。

## 政界：林鄭新思維最可行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高俊威）香港樓價貴，市民上車難，公屋輪候隊伍長，上樓亦不易。為解決房屋及土地短缺問題，各特首候選人都在政綱內提出多項解決問題的建議。其中，林鄭月娥提出嶄新「居屋出租試驗計劃」及「港人首置上車盤」等措施，多位議員及關注團體均認為可行，有望解決住屋問題。至於另一候選人曾俊華的建議則被評新新意不足，甚至根本不可行。

#### 柯創盛：曾俊華「離地」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、房委會資助

出售房屋小組成員柯創盛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，林鄭月娥提出的房屋政綱內容，顯示她有勇氣承擔，亦有很大決心解決房屋短缺這老大難問題，回應社會訴求。

惟他擔心執行時會有困難，因為社會氣氛令不同持份者堅持己見，反對派又逢政府必反阻礙處理民生問題，都有可能令這些有利市民的措施難以落實。

他認為，林太提出的「居屋出租試驗計劃」及「港人首置上車盤」建議均可行，反觀曾俊華的房屋政綱卻較「離地」和不切實際，例如

定下為全港60%市民提供公營房屋作居所的目標，根本無可能達成，完全看不到問題核心，只會令市民由希望轉化為失望。

#### 麥美娟：可解租盤不足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、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麥美娟同樣認同林鄭月娥的房屋政策，欣賞她想到利用不同方式來增加房屋供應，如容許未補地價的居屋出租，既可避免單位被丟空，亦可解決租務市場租盤不足的情況。至於曾俊華的房屋政綱，她初步覺得新意不足，認為

應以新思維解決問題。

#### 王坤：可舒緩租金升勢

公屋聯會主席王坤亦指，林鄭月娥提出的出租居屋建議可行，可減低租盤不足的壓力，又能舒緩租金上升情況。惟他指出，有關建議需修改法例，且交由社企負責，社企難以承受如此大的工作量，亦難以作出監察。他認為，可由房委會負責把關，要有由其發出的出租證明書，才可租出單位，承租人士亦要符合特定資格，如輪候3年仍未上樓的公屋申請人，此舉可防止濫用及作出監察。



葉劉淑儀指會「奮戰到底」。岑志剛攝

### 葉太倡設藝術創意局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岑志剛）特首參選人葉劉淑儀聯同其競選辦成員，與電影界成員譚定一等6人會面。與會者向葉太反映目前香港電影業的各種困難，她則表示，自己在政綱中建議成立

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局，有助一條龍推動包括電影業等文化產業的發展。

#### 稱奮戰到底誓提名

特首選舉提名期今日下午5時截止，

葉劉淑儀認為，林鄭月娥選情強勢，「多人幫」和「本事」，無論自己最終能否「入關」成為特首候選人，也會對社會及其支持者盡責任，奮戰到底爭取提名。如果自己無法「入關」，會邀請所有候選人到新民黨介紹其政綱和回答問題，她會在聽取全面政綱、表現和態度後，才決定是否給予支持。

### 4 參選人房地政綱比較

#### 林鄭月娥

- 推出「居屋出租試驗計劃」，研未補地價居屋可放租
- 增加「綠置居」供應
- 推出「港人首置上車盤」
- 要求優化「按揭保險計劃」
- 成立專責小組，「與民共議」土地問題
- 探討「一地多用」多層發展模式
- 探討「小區重建」及「轉移地積比」
- 要求審批部門，研究加快土地發展審批流程
- 沿用與鄉議局溝通平台，商議丁屋問題

#### 曾俊華

- 為全港六成市民提供公營房屋
- 研究把居屋定價與入息中位數掛鈎的可行性
- 檢討市區重建局的法定角色，在重建項目中釋出合適比例，興建「夾心階層」可負擔的置業居所
- 制定分區重建策略
- 研究興建丁屋/居屋混合發展成多層大廈或屋苑的可行性
- 把規劃、土地及房屋政策納入同一政策局
- 落實東大嶼都會、新界北發展
- 檢討棕地政策，善用棕地和荒置農地

#### 葉劉淑儀

- 檢視賣地機制、改善招標機制
- 適度輸入短缺的建築勞工
- 要求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向置業人士提供優惠按揭保險計劃
- 居屋售價與家庭中位收入掛鈎
- 推動新發展區及新市鎮擴展、適度發展綠化地
- 物色更多可供填海的地點
- 成立土地發展局
- 研究興建多層丁屋

#### 胡國興

- 增建公屋，提升設計、建屋等質素
- 加推居屋
- 劃出土地或在拍賣地中撥出規定作為「港人首次住屋」的用地
- 興建臨時房屋，安置輪候公屋達4年和住在環境特別不安全的劏房戶
- 研究在合適地點增建青年宿舍
- 5年內逐步撤銷印花稅雙辣招
- 盡快批出建丁屋的合法申請，嚴格執行丁屋政策的規定
- 研究容許位處市鎮周邊的丁屋向上發展
- 設立一個公開、透明度高的棕地資料庫，探討發展方案

資料來源：各人政綱

整理：甘瑜